

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收取各項代收代辦費審議會
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113 年 2 月 8 日(六)12：30

二、會議地點：Google meet 線上會議

三、會議主席：方校長保社

記錄：李旖珊

四、出席人員：如線上簽到表。

五、主席致詞：略。

六、上次會議(113 年 8 月 21 日) 結論及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區分	決議及結論	執行情形
提案討論	本校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代收代辦費項目，照案通過，請各業務單位依決議確實執行。	已依規收繳各費用。

主席裁示：經詢與會委員無補充或修正意見，同意備查。

七、業務報告：

(一)依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第三條第一項第三款規定：「代辦費：除各該主管機關公告之收費項目外，由各學校經家長會、社會公正人士代表出席之會議通過。……」。

八、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校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代收代辦費項目明細表如附件一、二，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及本校收取學生代收代辦費審議委員會組織要點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九、臨時動議：無。

十、主席結論：請各業務單位依決議確實執行。

十一、散會：

附件一 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向學生收取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使用費)、代辦費經主管機關公告者一覽表：

類別	收費名目	收費依據或標準	收費金額	備註
學費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高中學費	教育部中華民國 113 年 8 月 5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35402788A 號公告，普通科、綜合高中學程公立學校學費 6240 元。	6240。(具補助身分依減免後金額收取)。	
雜費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高中雜費	教育部中華民國 113 年 7 月 16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35402789B 號公告高級中等學校 113 學年度雜費及代收代付費(使用費)收費數額表。	1740 元。	
代收代付費(使用費)	重補修費	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高中部學生重修學分實施要點。	每生每學分 240 元。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實習實驗費	教育部中華民國 113 年 7 月 16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35402789B 號公告高級中等學校 113 學年度雜費及代收代付費(使用費)收費數額表。	高一 80 元；高二、三修習自然學科 4 學分者 80 元；高二、三修習自然學科 5 學分以上者 320 元。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電腦使用費	教育部中華民國 113 年 7 月 16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35402789B 號公告高級中等學校 113 學年度雜費及代收代付費(使用費)收費數額表。	選讀部定一般科目生活領域「電腦」相關課程並實際使用電腦者，應另繳費，每週排課 1 節者 400 元；2 節者 550 元；3 節者 700 元；四節以上者 850 元。	
	高中部學期課業輔導費	1. 基隆市中等學校辦理課後輔導實施要點。 2. 輔導費計算方式：鐘點費×節數÷0.7÷20 人=每名學生應繳費用(個位數字無條件進位)；參數 0.7 及 20 人為計算下限，各校得視實際需求自行調整。	實際金額以開班數確定後為準。	
	國中部學期課業輔導費	1. 基隆市中等學校辦理課後輔導實施要點。 2. 輔導費計算方式：鐘點費×節數÷0.7÷20 人=每名學生應繳費用(個位數字無條件進位)；參數 0.7 及 20 人為計算下限，各校得視實際需求自行調整。	實際金額以開班數確定後為準。	
代辦費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家長會費(國、高中)	基隆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 113 學年度學雜費暨各項代收代辦費收取基準。	100 元。	
經主管機關公告者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團體保險費(國、高中)	基隆市政府 113 年 7 月 26 日基府教體參字第 1130132312 號函。	200 元。	

附件二 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向學生收取代辦費未經主管機關公告者一覽表

收費名目	負責處室	收費依據或標準	收費金額					備註
			每人收費	忠	孝	仁	愛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高中部書籍費	教務處 (設備組)	依招標結果收取。	高一	3518	3518	3527	2561	另高二選修生物 339 元，選修物理 328 元，選修化學 328 元
			高二	2049	2052	2063	711	
			高三	2308	2367	2367	1077	
			每人收費					
冷氣使用費(電費)	總務處 (庶務組)	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普通教室冷氣使用管理規定。	每人每學期預先繳納 100 元並存入 IC 卡。					預繳之 100 元納入高中部註冊費單繳納；點數用罄後，每班以 500 元為單位至總務處辦理儲值。
冷氣維護費	總務處 (庶務組)	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普通教室冷氣使用管理規定。	每人每學期繳納 200 元。					
國一校外教學	教務處 (教學組)	參觀場所門票依場管公告為據，車資及保險以廠商收據為據。	實際費用以參觀場所公告門票金額為準。車資及保險以廠商收據金額為準。					
高一校外教	教務處 (實研組)	參觀場所門票依場管公告為據	實際費用以參觀場所公告門票金額為準。 (車資由 113-2 高優補助)					
畢業紀念冊	學務處 (訓育組)	公告金額十分之一以下採購之招標，得不經公告程序，逕洽廠商採購	每本 830 元。					併入註冊單收費。
學生午餐	總務處 (庶務組)	113 學年度午餐團膳(桶餐)採購案(113C004)。	每人每餐 50 元。					
學生午餐 (大德分校)	大德分校 (教總組)	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大德分校 114 年度慈輝班早午晚餐食材暨一般生午餐食材採購案(113B013)。	一般生每人每餐 50 元；慈輝班學生每人每餐早餐 50 元、午餐 50 元、晚餐 70 元。					各班收齊交由出納組收取入台銀公庫，慈輝生市政府補助。